

池州坤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电子封装材料项目（阶段性）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咨询意见

2026 年 4 月 17 日，池州坤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《池州坤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电子封装材料项目（阶段性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》，在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和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后，经认真讨论并结合会议发言，形成如下咨询意见：

一、项目建设情况

池州坤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电子封装材料项目（阶段性）的建设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、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环评基本一致，根据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688 号），工程内容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，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，原则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建议后续完善和管理要求如下：

1、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，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，使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；建立健全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台账。

2、积极做好固废的回收暂存工作，固废做到分类堆放，合理规范处置；完善各类固废管理台账。

3、认真落实环保各项规章制度，指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。

二、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情况

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结构合理，内容完整，表述清楚，和现场实际建设情况相符，基本符合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要求。建议验收监测报告在以下方面做适当补充和修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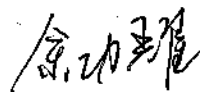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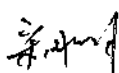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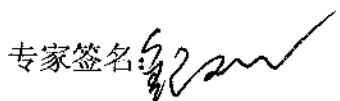
1、核实本阶段验收范围，核实工程实际建设内容、生产规模、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配置情况，完善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对照一览表。

2、核实项目釜式分散机搅拌废气的收集、处理方式及项目实际建设变动情况，完善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。

3、核实项目实际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，补充完善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材料、环境管理机构及制度，完善附件附图。

4、勘误报告中有关数据、文字，完善项目“三同时”验收登记表。

专家签名



2026 年 4 月 17 日